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基于对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集团”）拟以自有和自筹资金（包括增持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6 年 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8 月 9 日（即 6 个月），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5）以及 2026 年 3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取得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临 2026-027）。

● 本次增持情况

2026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接到博威集团通知，博威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 1,059,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增持金额 2,009.11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 |
|--------|---|
| 增持主体名称 | 博威集团有限公司 |
| 增持主体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
|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增持前持股数量 | <u>231,314,181</u> 股 | |
|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 <u>25.19</u> % | |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博威集团有限公司 | 231,314,181 | 25.19% | 公司控股股东 |
| | 博威亚太有限公司 | 80,000,000 | 8.71% | 受博威集团控制 |
| | 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 27,520,697 | 3.00% | 受博威集团控制 |
| | 谢朝春 | 22,047,192 | 2.40% | 与博威集团实际控制人为父子关系 |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 3,141,450 | 0.34% | 董事同时在博威集团任职 |
| | 合计 | 364,023,520 | 39.64% | |

上表中持股比例以公司 2026 年 1 月 30 日总股本数量计算得出。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 | |
|---------------------|--|
| 增持主体名称 | 博威集团有限公司 |
|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 2026 年 2 月 10 日 |
|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 2026 年 2 月 10 日~2026 年 8 月 9 日 |
|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 A 股：10,000 万元(含)~15,000 万元(含) |
|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 不适用 |
|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 不适用 |
|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 2026 年 3 月 17 日~2026 年 3 月 17 日 |
|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 博威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 1,059,600 股 |
|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 A 股，2,009.11 万元 |
|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 A 股，0.12% |
|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 A 股，2,009.11 万元 |
|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 A 股，1,059,600 股 |
|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 A 股，0.12% |

| | |
|------------|--|
|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 博威集团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和自筹资金（包括增持专项贷款）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
|------------|--|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达区间下限50% 是 否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博威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